##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。

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会议通知及 文件于 2007 年 11 月 21 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 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,实到董事 13 人,授权董事 0 人,公司董事王廷伟 先生和公司独立董事高志凯先生因在外出差没有参加,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 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以所持有的西南证券股权交换重庆长 江水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:同意1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公司所持有的西南证券股权(计25,000,000元人民币出资,占西南证券合并前 注册资本的 1.07%) 交换长运股份的新增股份。长运股份以新增股份 2,570,277,139 股 换取西南证券股东持有的西南证券全部权益,即西南证券股东每持有西南证券1元的 股东出资换取 1.1 股长运股份之新增股份; 吸收合并完成后, 本公司成为长运股份的 股东,持有长运股份 27.500,000 股股份,占长运股份总股本的 0.977%。以上吸收合并 事宜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权部门或机构的批准或核准。

>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1月23日